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2

#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及预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冠股份"）、全资子公司南京能瑞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能瑞"）及南京能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瑞电力"）近日分别收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简称"国家电网"）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国家电网电子商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泉州国资阳光集中采购平台近日发布的相关中标候选人公示及具体项目的中标信息等（具体详见"一、项目概况项下表格"），公司、南京能瑞及能瑞电力均在公示名单内。

公司、南京能瑞及能瑞电力中标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15,540.359761万元。公司现自愿披露相关中标信息如下：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 | 地区 | 货物类别 | 中标方 | 包号 | 投标报价（万元） |
|---|---|---|---|---|---|
|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1年第十九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一次35-220千伏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 浙江 | 10kV开关柜 | 金冠股份 | 包4 | 1489.001617 |
| | 河北 | | | 包31 | 1395.028056 |
|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1年第十六批采购（输变电项目第二次变电设备（含电缆）招标采购） | 山东 | 10kV开关柜 | 金冠股份 | 包25 | 951.999914 |
|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2021年第一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 北京 | 10kV箱式变电站-欧式 | 金冠股份 | 包2 | 638.168291 |
|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2021年第一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 山西 | 高压开关柜-标准化定制 | 金冠股份 | 包1 | 669.997905 |
| | | 箱式变电站-定制金属标准型寄存 | | 包1 | 1189.000577 |
|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省管产业单位2021年物资框架集中招标采购 | 重庆 | 箱式变电站 | 金冠股份 | 包3 | 1090.000712 |
| 东北师范大学综合楼项目配电箱采购 | 吉林 | 配电箱 | 金冠股份 | 包1 | 1103.1891 |
| 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市环城生态区天府绿道项目二期3标段缤纷彩林园1、2正式用电工程）21-0041；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环城生态区天府绿道项目二标段凤求凰、蜀仙盛境、诗风胜景、茶马古道4个片区电力工程项目）21-0048等2个项目箱变采购 | 四川 | 箱式变电站 | 金冠股份 | 包18 | 1183.3134 |
| 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都市环城生态区天府绿道项目二期3标段缤纷彩林园1、2正式用电工程）21-0041；成都天府绿道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环城生态区天府绿道项目二标段凤求凰、蜀仙盛境、诗风胜景、茶马古道4个片区电力工程项目）21-0048等2个项目箱式开闭所采购 | 四川 | 箱式开闭所 | 金冠股份 | 包17 | 299.2579 |
| 二期电站3号4号锅炉环保升级与脱硫B塔烟塔提标改造及电站增容项目（高压柜） | 吉林 | 高压配电柜 | 金冠股份 | / | 211.9884 |
| 股份安全整改加急高压配电柜招标210327 | 吉林 | 高压配电柜 | 金冠股份 | / | 504 |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 江苏 | 高压开关柜-10kV-标准化定制 | 金冠股份 | 包04 | 771.825934 |
| | | 箱变-10kV欧式-非金属标准 | 金冠股份 | 包05 | 1253.079713 |
| 江苏安方电力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第8批物资非招标需求计划采购 | 江苏 | 交流充电桩 | 能瑞电力 | / | 104 |
| 泉州交发新业有限公司2021年全范围直流充电桩项目 | 福建 | 直流充电桩 | 能瑞电力 | / | 200.94 |
|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2021年第一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 北京 | HPLC | 南京能瑞 | 包12 | 611.753637 |
| 东台2021年第一批配农网维修项目、10kV前进153等136条线路加装智能终端项目 | 江苏 | TTU外挂箱 | 南京能瑞 | / | 115.2312 |
|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配网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 江苏 | 通信单元-HPLC | 南京能瑞 | 包16 | 1758.583405 |
| 合计 | | | | | 15,540.359761 |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业务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丰富公司后续项目拓展经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公司与招标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中标项目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中标项目部分尚处于公示阶段，最终需形成实际订单并完成交货才能确认业绩，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3

#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8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泉舜186写字楼24层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庆辉先生。

7、会议合法有效性：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30），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名，代表股份344,378,1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560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名，代表股份225,995,7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273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3名，代表股份118,382,4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866%。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3人，代表股份118,382,4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86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118,382,4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866%。

2、其他参加会议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226,279,01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5.7066%；反对118,099,1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4.293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83,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93%；反对118,099,1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0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辽源鸿图锂电隔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补偿事项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04,364,44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8.3809%；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39,984,92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610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368,73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6.199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39,984,92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3.7761%。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业绩承诺方2020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总表决情况：

同意344,349,3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6%；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18,353,6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7%；反对28,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河南亚太人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4

#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业绩承诺方2020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与辽源鸿图锂电隔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与张汉鸿、共青城百富源鸿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百富源"）、李小明（前述三者合成"补偿义务人"或"交易对方"）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合称"补偿协议"）的相关约定，以及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辽源鸿图锂电隔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勤信鉴字【2021】第0022号），重大资产重组中补偿义务人百富源、李小明应分别向公司补偿股份5,904,529股、492,577股，合计6,397,106股股份，上述股份由公司1元总额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定向回购业绩承诺方2020年度应补偿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号）、《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本次回购注销业绩补偿义务人补偿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828,623,861股缩减至822,226,755股，注册资本将由828,623,861元减至822,226,755元，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如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长祁盼峰先生主持，经监事会全体监事研究决定，通过决议如下：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95　　证券简称：甬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3

#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金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30号）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767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52元，共计募集资金129,872.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7,511.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45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募集资金净额 | 117,511.00 |
| 项目投入 | 50,571.11 |
|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68,000.00 |
| 截至期末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 0 |
| 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 1,976.78 |
| 结余募集资金 | 916.67 |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截至2021年3月31日，该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
| 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 117,511.00 | 117,511.00 | 50,571.11 |

三、募集资金管理和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3日、2019年12月1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9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募投项目"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5亿元对子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子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开立了银行账号为50310188000299613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于2020年1月7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 户名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元) |
|---|---|---|---|
|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兰溪支行 | 33050167612700000875 | 2,765,545.43 |
| | 中国工商银行兰溪支行 | 1208050029200421260 | 771,958.96 |
| 江苏甬金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 江苏银行南通通州支行 | 50310188000299613 | 5,629,171.82 |
| 合计 | - | - | 9,166,676.21 |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的原因

（一）募投项目延期概况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对相关募投项目进度规划进行调整，拟将"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 项目名称 | 本次调整前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次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 | 2021年4月30日 | 2022年2月28日 |

（二）募投项目延期原因

自募投项目实施以来，公司根据总体战略布局，结合业务发展需求，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入，避免设备设施闲置浪费。由于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2020年初爆发的新冠疫情对项目建设造成了一定影响，供货方调试人员不能及时入境，部分进口设备的采购、安装未能按原计划实施，导致项目整体的完工进度延后。目前项目第一条生产线已于2021年初投产，第二条生产线除进口设备外，大部分已在安装调试阶段，考虑到"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进口设备采购到货和安装调试仍需较长周期，公司经审慎研究论证，拟将"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完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2年2月28日。

（三）为保障募投项目延期后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募投项目本次延期后能够按期完成，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由专人负责募投项目相关工作的协调与沟通，保质保量加快进度，确保不出现关键节点延后的情形；

2、指定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责任部门积极与项目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严格监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确保募投项目进度，配合做好各项工作；

3、对进口设备供货方所在地的情况保持关注，对于可能拖延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及时向公司负责人汇报。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安排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的变化，虽然对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但并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求进行调整，未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导致项目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年加工7.5万吨超薄精密不锈钢板带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2年2月28日。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募投项目的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客观情况和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安排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同意甬金股份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甬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5123　　证券简称：派克新材　　公告编号：2021-013

#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5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8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80,205,60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4.2644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是玉丰主持，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陆凌娟因休产假未出席；

3、董事会秘书刘波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2,000 | 0.3142 | 0 | 0 |

2、

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2,000 | 0.3142 | 0 | 0 |

3、

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0,203,600 | 99.9975 | 2,000 | 0.0025 | 0 | 0 |

4、

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0,203,600 | 99.9975 | 0 | 0 | 2,000 | 0.0025 |

5、

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0,202,100 | 99.9956 | 3,500 | 0.0044 | 0 | 0 |

6、

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2,000 | 0.3142 | 0 | 0 |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2,000 | 0.3142 | 0 | 0 |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2,000 | 0.3142 | 0 | 0 |

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0,000 | 0.3116 | 2,000 | 0.0026 |

10、

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银行授信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253,600 | 99.9822 | 2,000 | 0.0178 | 0 | 0 |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0,203,600 | 99.9975 | 2,000 | 0.0025 | 0 | 0 |

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80,203,600 | 99.9975 | 0 | 0 | 2,000 | 0.0025 |

13、

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9,953,600 | 99.6858 | 252,000 | 0.3142 | 0 | 0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2,000 | 3.1557 | 0 | 0 |
| 2 |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2,000 | 3.1557 | 0 | 0 |
| 3 |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983,600 | 99.9749 | 2,000 | 0.0251 | 0 | 0 |
| 4 | 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7,983,600 | 99.9749 | 0 | 0 | 2,000 | 0.0251 |
| 5 |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982,100 | 99.9561 | 3,500 | 0.0439 | 0 | 0 |
| 6 | 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2,000 | 3.1557 | 0 | 0 |
| 7 | 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2,000 | 3.1557 | 0 | 0 |
| 8 |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2,000 | 3.1557 | 0 | 0 |
| 9 | 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0,000 | 3.1306 | 2,000 | 0.0251 |
| 10 | 关于2021年度银行授信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 4,253,600 | 99.9530 | 2,000 | 0.0470 | 0 | 0 |
| 11 | 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983,600 | 99.9749 | 2,000 | 0.0251 | 0 | 0 |
| 12 | 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983,600 | 99.9749 | 0 | 0 | 2,000 | 0.0251 |
| 13 |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7,733,600 | 96.8443 | 252,000 | 3.1557 | 0 | 0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0

2、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是玉丰、宗丽萍、是小平、宗伟、无锡市派克贸易有限公司、无锡众智恒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阙莉娜、梁艳茹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无锡派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1

#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05月17日收到公司总会计师艾兴海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艾兴海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艾兴海先生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艾兴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艾兴海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在此对艾兴海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2

#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05月17日以电邮方式发出，2021年05月18日下午2: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总经理、总会计师已分别辞职，为保证公司正常运作，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聘任宣建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陈优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宣建生先生、陈优珠先生简历附后。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05月19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宣建生，男，1944年生，中国台湾籍，纽约大学理工学院系统工程哲学博士及波士顿大学系统工程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美国通用电气、台湾百事可乐、台湾东南碱业、台湾潘氏集团，长期从事企业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1989年4月加入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董事会主席兼行政总裁；兼任集团若干附属公司董事、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佳格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佳格食品有限公司董事长、佳格投资（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宣建生先生未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陈优珠，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审计学专业。曾任职于福州阀门厂。1993年2月加入冠捷科技有限公司，先后负责企业财务管理，厂区运营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及管理经验，现任副总裁、ODM显示器事业群总经理兼任财务总监。

陈优珠先生未在本公司股东关联方任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161　　证券简称：科华控股　　公告编号：2021-031

#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260元（含税）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1/5/24 | - | 2021/5/25 | 2021/5/25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5月10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3,4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6,808,400.0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1/5/24 | - | 2021/5/25 | 2021/5/25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

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60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该通知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34元。

(3)对于持有公司A股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下简称"香港结算账户"），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134元。

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A股除QFII和香港结算账户以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26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咨询地址：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

联系部门：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9-87835309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贵人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前，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代表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股票收益权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持有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1,36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自身资金需要，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合计不超过4,650,5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74%，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21年8月12日进行，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股票收益权单一资金信托 | 5%以下股东 | 31,364,600 | 4.99% | 司法划转取得：31,364,600股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
|---|---|---|---|---|---|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股票收益权单一资金信托 | 1,635,400 | 0.26% | 2021/5/13～2021/5/14 | 2.71-2.85 | 2021年4月17日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股票收益权单一资金信托 | 不超过：4,650,500股 | 不超过：0.74% |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650,500股 | 2021/6/10～2021/8/12 | 按市场价格 | 司法划转 | 资金需求 |

注：

1、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是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将根据市场情况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厦门信托-汇金1749号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3

#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27日，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并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定向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相应地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此次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新的《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少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

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公司实际业绩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及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4,673,444股，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鉴于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相应地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373,845,506元减至369,172,062元，公司总股本将由373,845,506股减至369,172,062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项目 | 变动前 | 变动后 |
|---|---|---|
| 注册资本（元） | 373,845,506 | 369,172,062 |
| 股本（股） | 373,845,506 | 369,172,062 |

二、债权人通知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三、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四、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南园路6号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7月2日之工作日9:30—11:30；14:00—17:00

3、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嘉豪、原翠茹

联系电话：0769-88774270

传真：0769-88774271

邮编：523808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18日